

顺 德 区

水产养殖管理规程

顺 德 区 农 业 局 编
顺德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2005 年 9 月

目 录

顺德区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实施方案	2
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的含义	9
水产养殖规程	10

顺德区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实施方案

根据顺府发[2005]11 号《关于实行禽类和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现阶段工作实际，区农产品食用安全领导小组决定在今年 9 月中旬开始对全区实施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工作的整体推进。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以市场为导向，以全面提高水产品质量和保护人民群众健康安全需要为目标，完善水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全面提升水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和水平，确保水产品安全生产和放心消费，增强我区水产品在国内国际市场竞争力，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基本原则：按照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统一部署，分头实施；广泛发动，全面参与的原则，由区农业局统一制定全区水产品市场准入实施方案，区属及各镇街道有关部门分头实施，以促进水产品质量水平提高和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目的。

二、工作目标。旨在通过推广农业标准化生产技术，提倡建立完善生产档案制度、例行检测制度、农业投入品

禁用、限用公告制度，全面提升水产品生产过程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水产品生产、经营者的质量安全责任意识，广大消费者的消费安全意识，政府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意识，提高水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我区水产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夯实基础。

三、工作措施

（一）抓好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

1、根据水产品常见疫病、对人体有毒有害物质和无公害水产品生产基地的建设需要，对在我区养殖过程中及进入市场销售的水产品设立以下检测和监控项目：

（1）检测项目：

冰鲜食用鱼的甲醛残留；

孔雀石绿的残留；

氯霉素；

重金属（汞、铅、铜等）；

己烯雌酚、喹乙醇残留；

深海鱼的鳕卡毒素、贝类毒素；

（2）监控项目：

淡水养殖用水水质指标 17 项；

水生动物疫病禁用兽药（鱼药）和饲料药物添加剂；

（3）检测项目分工和检测方法

检测项目分工：

各镇街道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负责对水产品中甲醛、孔雀石绿残留速测。其余四个检测项目和监控项目均由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负责。

检测方法：

各镇街道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每天在所辖市场的水产品中随机抽取 3 个以上样本对甲醛残留进行速测。孔雀石绿的残留检测主要在物流领域或批发市场的活鱼运输车，每天抽取水样不少于 10 个进行速测。

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不定期轮回随机抽检全区农贸市场氯霉素等四项指标，每天抽不少于 10 个样本进行实验室检测；同时对监控项目包括水质指标和水生疫病，全区定期（1~2 次/月）定点（3~5 个代表点）进行系统监控，每月出具检验检测报告。

供港或出口的养殖场按顺德检验检疫局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管理，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配合顺德检验检疫局负责生产场的水环境监测，发现问题，及时报知

顺德检验检疫局，并协助处理。

（二）进一步加强检疫检测体系建设。

要以先进的仪器设备为手段，以可靠的实验室环境为保障，对水产品生产（农业投入品、水产生态环境）和水产品质量安全实施科学、公正的检测、鉴定、评价。

1、抓好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和各镇街道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站的建设。购置先进检测设备、适当增加检测人员，加强检测人员培训，不断提高区、镇街道两级检测能力和水平，不断加强对水产养殖基地和市场水产品的质量检疫检测工作。

2、出口水产品生产基地及养殖场、水产品加工企业要设立检测室，开展自律性检测。

（三）加强农业标准化的普及推广。

1、编写实用教材。区农业局在 9 月 20 日前完成编印《顺德区水产无公害养殖管理规程》45000 册，供全区水产从业人员 45000 人参加市场准入制度培训班的辅导读本。

2、培训授课人员。各镇街道优选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作授课老师不少于 3 人，9 月 22 日由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的高级工程师负责对其集中师资培训辅导。

3、分镇分批办班。以镇街道为单位，分别对辖区内的养殖渔农、市场管理人员、水产销售人员、兽药销售人员、检测人员分批开展培训，第一次培训率要达到 95% 以上，适当时候各镇街道再补漏一次。培训内容主要有：水产无公害养殖管理规程；水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禁用、限用兽药；饲料添加剂的合理使用；水产品市场准入的有关制度性要求；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辅导，全区 10 月底全部完成培训任务。11 月中旬统一时间，全区实行全覆盖的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

4、引导行业协会（鳊鱼商会、水产商会、甲鱼协会、饲料商会）建立行业自律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内部监控机制。（1）推行水产品质量认证、认可制度，积极申报国家级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发展品牌水产品。（2）有条件的要建立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开展对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自检自测。

（四）强化源头管理，加大行政执法力度

区农业综合监督所必须严格农业投入品管理。在对全区农业投入品经营者进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农业标准化知识培训全面整顿投入品市场的监督管理基础上，建立农业投

入品禁用、限用公告制度，打击违反经营者；同时加强对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督，对查出的有毒有害物质超标的水产品依法处理，依法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

（五）加强水产品市场准入制度的宣传力度

水产品市场准入是一项涉及到方方面面和千家万户的系统工程。各级农业部门要密切配合新闻媒体，做好宣传工作，加大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的有关政策、法规、标准、技术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区农业信息网络和新闻媒体公布有关水产品质量安全的有关信息，增强水产品生产、经营者和消费者的质量安全意识，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的氛围，增强公众自觉生产、经营和消费安全优质水产品的自觉性。

四、保障措施

（一）进一步加强领导。区政府对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高度重视，各镇街道政府要将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增加投入，建立、理顺和健全管理机构，充实管理技术人员队伍，加大工作力度。

（二）加大投入。配套仪器设备，提高检测能力、检测质量和检测效率。区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根据

实际需要，（1）计划新增仪器设备：液相色谱---质谱联动产仪，高压微波消解系统，压力溶剂萃取系统，破碎乳化机，多通道蠕动泵。（2）检测试剂消耗费用，由区、镇街道两级财政按 4：6 比例分担，其中区财政预算负担 40%，镇街道负担 60%。

（三）加强督查督办。按 10 个工作日对各镇街道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汇总，区农产品食用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镇街道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要进行经常性督查，对工作薄弱环节进行督办。

顺德区农产品食用安全
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〇五年九月九日

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的含义

何谓农产品市场准入。农产品市场准入是指通过政府的强制性监管手段，对经过有资质的认证机构或权威部门认证（认定）的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等质量卫生安全农产品，或经检验检疫证明其质量卫生安全指标符合国家卫生安全标准的农产品，准许上市经营和销售；对未经认证（认定）或检验检测不合格的农产品，禁止上市经营和销售。

水产无公害养殖规程

顺德区是中国华南地区最负盛名的淡水养殖基地之一，全区水产养殖面积 20 多万亩。几十年来，为解决珠三角地区，以及港澳地区乃至全国各地水产品的供应作出了一定的贡献。改革开放以后，顺德人民勇于实践、敢于创新，在水产养殖技术和新品种的引进、推广方面取得了骄人的成绩，水产品养殖的产量和质量也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养殖品种不断增多；水产品出口和活鱼外运也不断增加，为全国各地的水产养殖业提供了良好的示范作用。

近年来，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深入和发展，信息传递更快捷，交通更发达，水产品的流通更方便，竞争也更激烈；为了保证水产养殖业的经济效益，我区引进和驯化养殖的品种越来越多，地区间鱼病的传播越来越多；为了追求高利润，采取高密度养殖来提高产量，而忽视了质量的提高；在养殖过程中，采用掠夺式养殖方法，不清理塘底，不晒塘，造成鱼塘环境累积污染严重，病害不断增加，许多养殖户为了达到防病治病的目的，盲目滥用药物，

造成水产品的药物残留超标，质量下降，出口受阻，每年由此造成严重损失。中国加入 WTO 后，市场全球化，产品的竞争更日趋激烈，许多国家和地区为了保护本国或本地区的水产养殖业，设置种种技术壁垒，抬高外来产品进入的门槛，对养殖环境，渔药的使用，渔用饲料的质量等制定严格的要求，按照传统的养殖方法进行养殖生产，防病治病，这样生产出来的水产品已不能适应市场的需求。此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水产品质量安全越来越关注，要求越来越高。国内有些地区已制定许多相关的法律和法规，对区内销售的水产品进行检测，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水产品禁止进入市场销售。在此情况下，推广无公害养殖，促进广大养殖户向标准化、规范化、优质化方向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和提高我区水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确保我区水产养殖业的可持续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一. 养殖环境的处理

1、整塘 鱼塘在放苗之前都要进行整理，新挖鱼塘塘基还比较松软，容易漏水、崩塌或下沉，对养殖会造成不利的影响，因此在放苗前一个月应开始进水，让塘基自然沉降结实。已养过鱼的旧塘，如果淤泥太厚，干塘后必须清除部分淤泥，留下 15 公分左右即可，并用生石灰全塘泼洒，，然后进行暴晒，这样在养殖过程中有利于稳定水质和减少病虫害的发生。崩塌的塘基、斜坡应修整，以免放苗后发生逃逸。进排水渠设计要合理，最好能做到进排水分家，进水时不带进野杂鱼，排水时养殖品种不能逃跑。

2、清塘 鱼塘整理好后要进行清塘，清除塘边的野杂草，防止蛇、鼠、蚁、蛙等有害生物藏在其中，残害放养鱼苗。放苗前 10 天左右要进水，并用生石灰加茶麸，或先用茶麸然后再用漂白粉，杀灭水中的野杂鱼虾、蛙类和细菌等有害生物。在放苗前 2 天再用灭虫精泼洒一次，杀死水中的寄生虫等，这对防止野杂鱼虾与养殖品种发生竞争，预防养殖品种病虫害的发生都有重要作用。新挖而未养过鱼的鱼塘需进行多次进水，排水，浸泡，然后再用生

石灰全塘泼洒，曝晒，因为新挖鱼塘可能含有重金属、腐败有机物或其它有毒有害物质，通过多次清洗，能够清除这些有毒有害物质，生石灰能在养殖过程中起到缓冲鱼塘水质的作用，新鱼塘如果不进行清洗，直接进水放苗，很容易造成鱼苗大量死亡。

3、培水 放苗前须对鱼塘水质进行培育，把鱼塘水培育成透明度为 20 公分左右的绿色或茶色水，保持鱼塘环境的相对稳定，有利于提高养殖鱼类的成活率，并有利于促进养殖鱼类的生长，减少病虫害的发生。在放苗前 7-10 天，用生石灰或茶麸或漂白粉毒塘，当药物的药效消失之后，再泼洒光合细菌或 EM 菌等有益微生物进行培水，这些有益微生物一方面能够把塘底的有机物质、粪便等分解成可供浮游生物利用的营养物质，促进浮游生物的生长，增加水中的溶解氧，改善养殖水环境。另一方面，有益微生物本身的大量繁殖，可抑制其它有害微生物的生长和繁殖，可防止病虫害的发生。一般旧塘用茶麸加生石灰毒塘之后再进少量的水，并泼洒光合细菌或 EM 菌，经一个星期后鱼塘水都可达到理想的水质要求。新挖鱼塘无淤泥缓冲，缺少有机物质，需根据底质的情况施放适量的有机肥和无

机肥，再泼洒光合细菌或 EM 菌等有益微生物，就能培育出理想的水质，保证养殖环境的相对稳定。

二. 种苗选择

种苗的质量、亩放养量是水产养殖的关键。健康的鱼苗，一般具有的特征：外形无畸型，有光泽，符合成鱼的特征、集群不独游、沉底并逆水游动。显微镜检查鱼鳃及体表无寄生虫，无损伤，作进一步检查，不带致病菌和病毒。简单判断时可取少量鱼苗放入装有 30 公分水的桶内，并用手搅动水，使桶内的水旋转，鱼苗能逆水游动，且游动有力，并较均匀分布，则鱼苗比较健壮。若鱼苗体色暗淡，畸型率高，大部分不能逆水游动，并被水旋转致中间，则鱼苗较瘦弱或带病，不宜放养。切忌购买近亲繁殖鱼苗，个别养殖户把卖剩的塘底鱼作为亲鱼自行繁殖鱼苗，其繁殖出来的后代大部分都不具有生长优势，品种退化，在养殖过程中生长缓慢，病害增加多，畸形率增加，不利养殖。

鱼苗的亩放养量应根据放养鱼的种类、鱼塘的环境条件以及混养鱼种类而定。耗氧量大的鱼苗亩放养量相对要少，因为耗氧量大的鱼苗，密度太大容易缺氧浮头，甚至死亡；虑食性鱼类由于不能摄食人工配合饲料，鱼塘水中

生物量有限，放养量也不宜太大；塘底淤泥厚，有机物质多，换水条件差，化学耗氧量大，鱼塘放苗量也不宜过多；如果混养鱼种类较多，则每个种类鱼苗放养量要相对减少。放大规格鱼苗成活率高，亩放养量可相对减少。同时，多种鱼混养，上层鱼、中层鱼和底层鱼搭配要合理，才能充分利用鱼塘水体空间和生物饵料，降低饵料系数，有利于促进鱼类的生长，从而降低养殖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三. 饲料管理

在养殖过程中，根据不同的养殖品种投喂不同的饲料。如鳊鱼必须投喂活饵料才能养殖；梭鲈可投喂活饵料，也可投喂冰鲜鱼，但投喂活饵料养殖成活率，及生长较投喂冰鲜鱼效果好；加洲鲈投喂冰鲜鱼生长良好，投喂人工颗粒饲料生长效果较差，生鱼在规格 0.1 市斤 / 尾以上投喂颗粒饲料，1 斤以上再投喂冰鲜鱼养殖效果较理想；鳗鱼、甲鱼投喂人工配合饲料生长良好。这样根据养殖品种自身的生活习性选择不同的饲料，养殖效果才会良好。

不同养殖品种，饲料中蛋白质的需求量不同。肉食性鱼类饲料蛋白质的含量要求必须在 38% 以上生长才会良

好，植食性或杂食性鱼类的饲料蛋白质含量一般要求在18%以上。如甲鱼饲料蛋白质的含量要求在38%-48%之间，鲢鱼饲料蛋白质的含量要求在18-35%之间。蛋白质含量过高一方面造成浪费，养殖成本增加，另一方面会造成脂肪肝，养殖品种过肥，腹部胀大，个体粗短而影响“卖相”，商品价值降低，甚至造成肝胰脏坏死而死亡。

饲料中动物蛋白和植物蛋白的配比也影响养殖品种的生长。鱼类对动物蛋白的消化和吸收远远高于对植物蛋白的消化和吸收。在饲料中动物蛋白和植物蛋白的比例一般为4:1较有利于养殖鱼类的生长。因此，养殖者在购买饲料时既要了解饲料中蛋白质的含量，还须了解动物蛋白和植物蛋白的比例，这样才能选择到真正质量好的饲料。

在养殖过程中还必须根据季节调整饲料中蛋白质、糖分、脂肪的含量，才有利于养殖鱼类的生长。春季水温逐渐升高，夏季水温最高，最有利于养殖鱼类的生长，应投喂蛋白质含量较高的饲料。秋季水温逐渐降低，冬季水温最低，养殖鱼类进入越冬阶段，应投喂脂肪含量较高的饲料，有利于养殖鱼类安全越冬。

长期投喂冰鲜鱼的养殖品种，一定要投喂新鲜不变质